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FENG MOTOR GROUP COMPANY LIMITED*

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89)

澄清公告

本公告由東風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
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
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留意到於媒體公佈的若干關於本公司可能投資某家汽
車製造公司證券的報導。

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就有關一潛在證券投資及
進一步工業及商業夥伴關係（可能包括技術、研發、製造及海外銷售方面的合作）
（「潛在交易」）與 PSA Peugeot Citroën（「Peugeot」）進行了磋商。於本公告
日期，本公司尚未就潛在交易簽立任何協定。倘潛在交易有任何重大進展，公司將
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于必要時另行發出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潛在收購事項不一定進行，因此於買賣本公司證券
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徐平

中國武漢，二零一四年二月十日

於本公告公佈之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徐平先生、朱福壽先生、李紹燭先生，本
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童東城先生、歐陽潔先生、劉衛東先生及周強先生，以及本公
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之庚先生、張曉鐵先生、曹興和先生及陳雲飛先生。